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776　　公司简称:永安行
转债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1,5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人民币(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40,601,181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1,54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0.765,295.25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政策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安行	60377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萍	都胜珂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99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399号
电话	0519-81282003	0519-81282003
传真	0519-81186701	0519-81186701
电子信箱	eversafe@bike668.com	eversafe@bike668.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共自行车行业

公共自行车作为城市整体公交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由政府及其下属企业投资建设和运营的共享出行资源,以有桩有序的运营模式为市民提供便捷经济免费的惠民服务,与城市内各公共交通工具协同形成立体化的公交网络,在城市公共交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目前,公共自行车在我国正从补充性交通设施,逐步成为城市绿色出行理念,形成公共自行车+公共电单车的融合服务模式,最终实现从“最后一公里”到“最关一公里”的质变跃迁。

(二)共享出行行业

共享出行是以智能网联技术为基础的新兴出行模式,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相关政策,包括《绿色产业指导目录》(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等,鼓励支持共享出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此外,公司依托自身布局的智能化、绿色共享出行业务,通过氢能再轻车产业实现氢能业务与共享出行业务的有机结合,推动公司出行业务发展。

(三)氢能行业

2024年全球氢能行业政策体系加速完善,呈现“国家顶层设计强化、地方激励深化、国际合作开放”的立体化特征。中国首次将“加快氢能产业发展”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央层面全年发布氢能专项政策近20项,政策焦点逐步从产能扩张转向全链条协同发展。氢能是一种极具潜力的二次能源,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载体,其在交通、工业、建筑等领域的应用潜力巨大。氢能产业涵盖从上游制氢、中游储运到下游应用的全链条,其发展水平直接决定了能源结构转型的深度与广度。

2024年,氢能产业进入规模化应用阶段,政策重心从单纯的产能扩张转向全链条协同发展。国家层面通过顶层设计明确氢能作为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通过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绿色金融等多维度政策工具,推动氢能在交通、工业、建筑等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地方政府则结合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形成差异化发展路径,例如西北地区依托可再生能源优势发展绿氢项目,东部沿海地区则聚焦氢能交通与工业脱碳场景,通过区域协同实现资源优化配置。

(四)氢能产业链

氢能是一种极具潜力的二次能源,其在交通、工业、建筑等领域的应用潜力巨大。氢能产业涵盖从上游制氢、中游储运到下游应用的全链条,其发展水平直接决定了能源结构转型的深度与广度。

1.氢能上游制氢

氢能的上游制氢环节是整个氢能产业链的起点,其技术路线主要分为化石能源制氢、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三大类。目前,化石能源制氢仍占主导地位,但随着碳排放政策的收紧,工业副产氢因其成本较低且具有资源循环利用的特性,正逐步成为补充性来源。可再生能源制氢(如光伏电解水制氢)因其零碳排放特性,被视为长期能源转型的终极方案,但目前仍处于技术验证与小规模示范阶段,其经济性高度依赖可再生能源电力的成本下降与电解槽技术的迭代。

2.氢能中游储运

氢能的中游储运环节是连接制氢端与应用端的关键纽带,其技术路线主要包括高压气态储运、低温液氢储运、固态储氢及管道输氢。目前,高压气态储运因技术成熟、成本较低,仍是当前主流方式,但其能量密度较低,限制了大规模长距离运输的经济性。液氢储运因能量密度高,在航天领域已有成熟应用,但在民用领域面临高能耗与蒸发损失的挑战。固态储氢通过将氢气吸附在金属或合金材料中,具有安全性高、体积小的优势,但其重量较大和吸放氢速度较慢的问题仍制约其商业化进程。管道输氢则被视为大规模、长距离输氢的最优解,但其建设成本极高,且需要解决氢气对管道材料的氢脆效应等技术难题。

3.氢能下游应用

氢能的下游应用覆盖交通、工业、建筑、电力等多个领域,其中交通领域是当前商业化最为成熟的场景,尤其是氢燃料电池汽车(FCEV)在重卡、公交、物流车等细分市场的推广,已形成较为明确的技术路线与商业模式。工业领域则聚焦于化工、钢铁、冶金等高耗能行业的脱碳需求,氢能作为还原剂或燃料的潜力备受关注。建筑领域的应用则主要体现为分布式能源系统与氢能热电联供(CHP)的结合,以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电力领域则通过氢能储能与可再生能源的协同,实现电网的调峰填谷与长时储能功能。

(五)氢能产业政策

2024年,全球氢能产业政策体系加速完善,呈现“国家顶层设计强化、地方激励深化、国际合作开放”的立体化特征。中国首次将“加快氢能产业发展”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央层面全年发布氢能专项政策近20项,政策焦点逐步从产能扩张转向全链条协同发展。氢能是一种极具潜力的二次能源,其在交通、工业、建筑等领域的应用潜力巨大。氢能产业涵盖从上游制氢、中游储运到下游应用的全链条,其发展水平直接决定了能源结构转型的深度与广度。

1.氢能上游制氢

氢能的上游制氢环节是整个氢能产业链的起点,其技术路线主要分为化石能源制氢、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三大类。目前,化石能源制氢仍占主导地位,但随着碳排放政策的收紧,工业副产氢因其成本较低且具有资源循环利用的特性,正逐步成为补充性来源。可再生能源制氢(如光伏电解水制氢)因其零碳排放特性,被视为长期能源转型的终极方案,但目前仍处于技术验证与小规模示范阶段,其经济性高度依赖可再生能源电力的成本下降与电解槽技术的迭代。

2.氢能中游储运

氢能的中游储运环节是连接制氢端与应用端的关键纽带,其技术路线主要包括高压气态储运、低温液氢储运、固态储氢及管道输氢。目前,高压气态储运因技术成熟、成本较低,仍是当前主流方式,但其能量密度较低,限制了大规模长距离运输的经济性。液氢储运因能量密度高,在航天领域已有成熟应用,但在民用领域面临高能耗与蒸发损失的挑战。固态储氢通过将氢气吸附在金属或合金材料中,具有安全性高、体积小的优势,但其重量较大和吸放氢速度较慢的问题仍制约其商业化进程。管道输氢则被视为大规模、长距离输氢的最优解,但其建设成本极高,且需要解决氢气对管道材料的氢脆效应等技术难题。

3.氢能下游应用

氢能的下游应用覆盖交通、工业、建筑、电力等多个领域,其中交通领域是当前商业化最为成熟的场景,尤其是氢燃料电池汽车(FCEV)在重卡、公交、物流车等细分市场的推广,已形成较为明确的技术路线与商业模式。工业领域则聚焦于化工、钢铁、冶金等高耗能行业的脱碳需求,氢能作为还原剂或燃料的潜力备受关注。建筑领域的应用则主要体现为分布式能源系统与氢能热电联供(CHP)的结合,以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电力领域则通过氢能储能与可再生能源的协同,实现电网的调峰填谷与长时储能功能。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2772 号文核准,公司已公开发行 8,864,800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648,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1,647.8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000.1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0]216Z0002Z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集项目51,245.04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87,000.11万元。

明细	金额(万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87.37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110.80
加:本期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补流	40,000.00
减:本期闲置资金暂时用于补流	30,000.00
减:本期拟购买理财产品的证券账户金额	5,000.00
加:本期理财收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763.23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39.80

注: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扣除手续费后,合计为2024年12月27日支付给《202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中所披露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因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在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公司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子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专用子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因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在上述募集资金专用子